

绿能慧充数字能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十一届二十四次（临时）董事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绿能慧充数字能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25 年 1 月 20 日以电话、邮件、专人送达等方式发出关于召开公司十一届二十四次（临时）董事会会议的通知。公司于 2025 年 1 月 22 日下午 17:00 以现场和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了公司十一届二十四次（临时）董事会会议，会议应到董事 7 名，实到董事 7 名。会议由董事长赵彤宇先生主持，公司监事和高管人员列席了会议，会议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会议所作决议合法有效。本次董事会议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：

1、审议并通过《关于选举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》。

鉴于赵彤宇先生因工作原因申请辞去公司董事长职务，经与会董事研究讨论，决定选举尹雷伟先生为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董事长，任期至本届董事会任期结束。

该议案同意票数为 7 票，反对票数为 0 票，弃权票数为 0 票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的《关于董事长辞职及选举新任董事长、副董事长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09）。

2、审议并通过《关于选举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副董事长的议案》。

经与会董事研究讨论，决定选举赵彤宇先生为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副董事长，任期至本届董事会任期结束。

该议案同意票数为 7 票，反对票数为 0 票，弃权票数为 0 票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的《关于董事长辞职及选举新任董事长、副董事长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09）。

3、审议并通过《关于调整董事会专门委员会成员的议案》

鉴于公司董事会成员调整，为保证董事会专门委员会正常有序开展相关工作。根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，对董事会专门委员会成员进行相应调整，任期至本届董事会任期结束，调整后四个董事会专门委员会成员分别如下：

（1）战略委员会 主任：尹雷伟 成员：李兴民、李炜

（2）审计委员会 主任：江日初 成员：尹雷伟、金喆

(3) 提名委员会 主任：李炜 成员：张谦、江日初

(4)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主任：江日初 成员：尹雷伟、金喆

该议案同意票数为 7 票，反对票数为 0 票，弃权票数为 0 票。

特此公告。

绿能慧充数字能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二五年一月二十三日